

补述容闳先生事略

刘成禺

先师容纯甫（闳）氏，为我国学生留学美国之第一人，前已略纪其生平。但其赴美原委与其家世事业，尚有遗漏。今从老友郑道实处，得其梗概，因笔录之。郑君为修中山县人物志者，所言固甚翔实也。

容氏南屏乡人，南屏距澳门约十三里。幼时随其父赴澳门，入英教士古特拉富夫人所设之学塾。清道光二十一年，进澳门玛礼孙学校。二十七年，随校长美国人勃朗，经印度洋、好望角、圣希利那岛，渡大西洋而至美国纽约。同行者有黄胜、黄宽二人，共入美国麻省之孟松学校，究心算术、文法、生理、心理及哲学等，尤擅长文学。后欲升入大学，苦无资，孟松学校校董拟资遣升学，而以返国后传教为条件；闳之志在出其所学，为祖国造一新时势，不能以此自缚，因谢之。嗣得乔治亚省萨伐那妇女会之助，及工作所入，继续留美。道光三十年入耶鲁大学；咸丰四年，毕业该校。当未毕业时，立意以西方学术灌输中土，益自觉负荷之重。

回国后，常以教育后进为己任。时太平军连下江汉州郡，英人复陷广州，与粤启衅，全国骚然。容氏至香港，任高等审判厅译员，兼治法律。已而弃去，至沪任海关翻译。航商多与关员通，狼狈为奸，容氏耻之，遂托词以国人不能升充总税务司辞职。总税务司不喻其意，许增月薪至二百两，容氏卒不愿。旋任英商宝顺公司书记，该公司经理令容氏至日本长崎，为分公司买办，容氏以买办实为洋行中奴隶之首领，坚却之，而许为调查产茶地域。

时苏、常悉入太平军手，道路多梗，乃走浙江，绕江西，至绍兴，收丝而返。咸丰十年，赴金陵，遇秦日昌于丹阳，得谒于王洪仁玕，秀全弟也，因陈七事：（一）依正当军事制度，组织良好军队；（二）设立武备学校，养成将才；（三）建设海军学校；（四）建设良好政府，聘用富有经验人才，以备顾用；（五）创立银行制度，及厘订度量衡标准；（六）颁定各级学校教育制度，以基督教圣经为主课；（七）设立各种实业学校。仁玕深善其议，格于势，不能用。授义字四等爵，辞不受。赠护照，乃藏之以出。因得溯江而上，至太平产茶地，载绿茶四万五千箱回沪。容氏返国居粤时，愤粤督叶名琛残暴，已同情太平军。及至金陵，察太平军不足有为。素所主张之教育计划，政治改良，将无所措手，乃变计欲从事贸易，致资财，以图建树，所以有甘冒艰险赴芜湖收茶之举。

清同治二年，第一炮舰统带张世贵承督师曾国藩意，自安徽驰函召之。容氏疑有不测。会李善兰亦以书来，因谒国藩于军中，陈创办机器厂议。国藩喜，畀以全权，就上海高昌庙觅地建筑，与徐寿、华蘅芳同计功，即所谓江南制造局也。旋随

美机械工程师哈司金至美国非克波克城朴得南公司,购订机器,期以半年。适美国南北战争起,以曾入美籍,投效美军。至同治四年,自纽约而东,绕好望角直趋上海。至则金陵已下,国藩屯兵徐州,调军为平捻计。容氏积劳得五品实官,以同知候补江苏。

同治六年,李鸿章平定捻党,国藩任两江总督,亲阅制造局工程。容氏复以创设兵工学校造就工程师为言,并陈计划四章:(一)组织合资济船公司,纯招华股;(二)选颖秀青年,分批出洋留学,为国储才;(三)设法开矿产以尽地利;(四)禁教会干涉人民词讼,限制外力侵入。由丁日昌赍京。既而天津教案起,毁天主教医院及教堂,杀法国男女僧侣多人,朝令曾国藩、丁日昌、毛昶熙调停,容氏随日昌为译员,颇多赞划。又规教育四事:曰订定出洋学生名额,曰设立预备学堂,曰筹定留学经费,曰酌定留学年限。国藩、日昌并深颺之,至是奏选各省子弟赴美留学,容氏与陈兰彬同为监督,陈固顽旧,非其选也。

李鸿章曾命容氏就哈特福之克林街,造中国留学事务所,课堂斋舍俱备。旋返津,会秘鲁专使欲招募华工,备述优待状,容氏直破其奸,并奉派至秘鲁调查,尽得其虐待状,附影片二十四张,报鸿章。华工受笞,被烙伤痕,斑斑可见,秘使大惭。迄光绪元年,陈兰彬擢任驻美公使,容氏以副使兼留学生监督。翌年,兰彬荐吴子序继任。子序性情怪僻顽旧,与兰彬至善,即电陈容氏失职,鸿章谗其诬,因以容氏为专任公使。

会美国施行华工禁约,兰彬、子序乘机请解散留学生事务所,撤回留学生。光绪七年,令百二十名留学生回国。容氏既

蒙回护学生之嫌，绝不能为之言；鸿章亦不为学生援手，此容氏所引为大憾者也。至中日启衅，容氏上书张之洞，略陈我国兵单，宜亟向英伦商借千五百万元，购已成铁甲三四艘，雇用外兵五千，由太平洋抄袭日本之后，使首尾不相顾。则日本在朝鲜之兵力，必以分而弱，我国乘隙练军，海陆并进，以敌日本。更由政府派员，将台湾全岛抵押与欧西各国，借款四万万美金，为继续战争军费。之洞称善，其时张、李（鸿章）失和，李又深得慈禧太后宠，故卒成和议，容氏志不得行。

光绪二十一年，刘坤一督江南，任容氏为交涉员。二十二年，说清政府设国家银行，户部翁尚书同龢、侍郎张荫桓并力赞之，寻为当路所阻，不果。复拟任容氏筑铁路，由天津直达镇江，计五百英里，绕山东过黄河，复以德人抗议而止。亡何，戊戌政变起，容氏以隐匿康、梁党人，故避居上海租界，创中国强学会，被选为第一任会长，旋迁香港。光绪二十七年，游历台湾，昭日本总督儿玉子爵，即中日战争时山大将之参谋长也。谈次，问容氏前岁对日主战条陈书，出谁何之手。容氏慷慨自承，并道其详，儿玉敬礼有加。越年返香港，以著述自娱。入民国后始卒，年八十有五。所译著有哥尔顿氏《地文学派》、森氏《契约论》、美订正之《银行法律》、《西学东渐记》。光复之初，孙中山先生曾遗书容氏，请回国共襄国事，以年老不果行。又容氏于同治十三年，曾在上海创办《汇报》，其时任招商局总办之唐廷枢，实加赞助云。

（《世载堂杂忆》）